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CO., LTD.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8)

二零一三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謹此提述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刊發的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的二零一三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當中載有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供本公司股東批准之決議案詳情。基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刊發的本公司補充通函(「補充通函」)中所述原因，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提呈載於本補充通告上的第2項新增議案，其詳情載於補充通函。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現載於本補充通告如下。

茲**補充通告**本公司之二零一三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將按原定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八時三十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廣州大道中988號聖豐廣場10樓多功能會議室舉行，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特別決議案

一、關於公司申請發行短期融資券的議案

(一) 批准本公司發行短期融資券(股東大會批准後，尚需獲得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批准)：

發行人 ： 本公司

註冊規模 ： 不超過人民幣110億元

發行時間	:	在註冊有效期(2年)內分期擇機發行
發行期限	:	不超過1年
發行方式	:	中國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
綜合成本	:	由票面利率和發行費用組成。票面利率取決於發行人信用評級及發行時點的債券市場情況；發行費用由登記託管費、兌付手續費、中介機構服務費等組成
發行對象	:	中國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機構投資者(中國法律、法規禁止購買者除外)
發行用途	:	包括但不限於補充公司流動資金及償還債務等

(二) 審議批准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及其授權的任意兩人(張房有先生、曾慶洪先生、盧颯女士任意兩人)依據屆時的市場條件，在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如決議案獲得通過)的框架和原則下，從維護本公司股東利益最大化的原則出發，全權負責辦理與本次短期融資券有關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1. 在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根據市場條件和本公司需求，制定本次申請發行短期融資券的具體發行方案，包括發行時間、發行期限、發行額度、發行利率、發行方式、批次結構等與發行條款有關的一切事宜；
2. 聘請中介機構，辦理申請短期融資券發行申報事宜；
3. 簽署與本次申請發行短期融資券有關的合同、協議和相關的法律文件；
4. 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及
5. 辦理與本次申請發行短期融資券有關的其他事項。

普通決議案

二、關於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換聘的議案

- (一) 批准聘選付于武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 批准聘選藍海林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三) 批准聘選王蘇生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四) 批准聘選梁年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五) 批准聘選李舫金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盧颯
公司秘書

中國廣州，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註：

1. 本通告適用於H股股東(A股股東參見另行公告)。
2. 議案的詳情載於該通函及補充通函。
3. 有資格出席上述會議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依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委派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會議及代其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由於該通函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並無載列本補充通告新增之第2項決議案，一份新代理人委任表格(「第二份代理人委任表格」)已製備並隨附補充通函一併奉上。第二份代理人委任表格亦已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agc.com.cn)。
5. 擬委任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而仍未送交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之H股股東，務請填妥第二份代理人委任表格，並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6. 已遞交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之H股股東務須注意：
- i. 倘無按照所列印的指示遞交第二份代理人委任表格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則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有效的代理人委任表格。除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上所載的決議案外，根據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將有權對臨時股東大會上任何以適當方式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列載於本補充通告中的新增決議案第2項）自行酌情按其意願投票或放棄投票。
 - ii. 倘已按照列印的指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日）上午八時三十分或之前遞交第二份代理人委任表格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第二份代理人委任表格（不論填寫正確與否）將撤銷及取代股東先前遞交之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第二份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有效的代理人委任表格。
 - iii. 如第二份代理人委任表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日）上午八時三十分之後方遞交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第二份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股東先前已遞交之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將不會被撤銷。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有效代理人委任表格。除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上所載的決議案外，根據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將有權對臨時股東大會上任何以適當方式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列載於本補充通告中的新增決議案第2項）自行酌情按其意願投票或放棄投票。
7. 股東務請注意，填妥及交回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及／或第二份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8. 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如果該代理人委任表格由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託人簽署，經由公證律師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必須最遲於此會議召開前二十四小時或指定表決時間前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9.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會議時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
10.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六）開始暫停辦理股東名冊變更登記，並將暫停辦理股東名冊變更登記直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11.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已經登記在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有權出席會議並進行表決。為確保股東有權出席會議並進行表決，股東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12. 臨時股東大會預期需時不超過半天，往返及食宿費用自理。
13.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臨時股東大會上的所有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指定的方式公佈投票結果。
14.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房有、曾慶洪、袁仲榮及盧颯，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劉輝聯、魏筱琴、黎暎、李平一及丁宏祥，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誥珪、馬國華、項兵、羅裕群及李正希。